

华容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发改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0 条，主要包括管理规范、与公众密切相关的业务事项、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内容，及时公开了国家、省、市、县政府有关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与经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相关的其他文件，公开了机构设置等信息；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出现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0

	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强化；二是信息发布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组织引导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一些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还不十分熟悉，处理程序不够规范。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务服务质量。一是聚焦群众需求，挖掘政务公开常态化深度。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数、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充分征求公众意见。二是围绕公开效果，开拓政务公开信息化广度。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建设，以政

府网站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适当调整本单位政务公开栏目,不断优化政府信息供给,确保政务公开有标可依、有规可循、权威高效、群众满意,保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三是针对制度漏洞,加大政务公开标准化力度。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内容、时间、方式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公开审核、监督检查、考核评议等制度,推动政务信息发布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专业化,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人管、有人抓,保证工作有部署,实施有措施,落实效果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6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